新修正文化資產保存法說明座談會

一、座談會辦理目的：

為《文化資產保存法》修正案業經立法院於民國 105 年 7 月 12 日三讀通過，並經總統發布實施。本次修正後條文共計十一章一百十三條，為歷次修正幅度最大與影響層面最廣的一次，為使中央、各縣市政府及鄉鎮市公所文化資產承辦人員、文化資產所有人與經營人、從事文化資產相關文史工作者（團體），了解新修正內容與未來文化資產保存業務之實務操作，爰辦理本案新修正文化資產保存法說明座談會。

本座談會預計在臺灣北、中、南、東四處舉辦，每場一天，包含五場專題演講與一場綜合座談。五場專題演講講題分別為薛琴教授主講「新修正《文化資產保存法》條文說明及特別強調修法重大新增條文與重大變革」。文化資產局各組分別主講關於新修正《文化資產保存法》中有形文化資產、無形文化資產及實務執行應注意事項。綜合座談則是邀請有形與無形文化資產的專家學者，與參加會議的中央、各縣市政府及鄉鎮市公所文化資產承辦人員、文化資產所有人與經營人、從事文化資產相關文史工作者（團體），一起討論新修正《文化資產保存法》相關內容與後續文化資產相關事務的辦理方式。

藉由此次座談會，能讓各縣市政府文化資產承辦人員與其他相關人員了解新修正《文化資產保存法》條文內容，以及文化資產審議委員會審議程序操作與指定登錄之認定基準，有助於推動與落實新修正條文的精神與內涵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

三、承辦單位：國立屏東大學文化創意產業學系

四、座談會招收對象：

中央、各縣市政府及鄉鎮市公所文化資產承辦人員、文化資產所有人與經營人、從事文化資產相關文史工作者（團體）。

五、辦理時間與地點（欲參加者請選擇其中一場參加）：

中部場（臺中）：11 月 7 日（星期一），文化部臺中文創園區－衡道堂。

東部場（花蓮）：11 月 17 日（星期四），文化部花蓮文創園區－19 號聚場。

南部場（臺南）：11 月 24 日（星期四），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研究中心－國際會議廳。

北部場（臺北）：11 月 28 日（星期一），臺北國軍英雄館－七樓

凱旋廳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

（一）報名方式

1.採網路報名方式者，請至網路報名表單進行線上報名，填妥參與人員基本資料，網址如下：https://goo.gl/gwdvCu。

2.採書面報名方式者，請將【附件一】之活動報名表填妥後，以電子郵件方式回傳報名表至 a0981647676@gmail.com。

3.完成報名後，若有疑問請來電查詢。

（二）報名截止時間

臺中場報名至民國105年11月02日止；

花蓮場報名至民國105年11年12日止；

臺南場報名至民國105年11月19日止；

臺北場報名至民國105年11月23日止。

（三）報名費用：本活動免費（前往座談會地點之交通費請自理）。

（四）錄取篩選準則：

錄取資格，以中央、各縣市政府及鄉鎮市公所文化資產承辦人員、文化資產所有人與經營人、從事文化資產相關文史工作者（團體）為優先。

（五）注意事項：

1.臺中場錄取名單將於民國105年11月04日公告；花蓮場錄取名單將於民國105年11月14日公告；臺南場錄取名單將於民國105年11月21日公告；臺北場錄取名單將於民國105年11月25日公告。

2.報名本活動前，請務必詳閱報名須知及相關規定，若有疑問請務必來電洽詢。

3.錄取名單將公告於文化部文化資產局網頁（網址為http://www.boch.gov.tw）及國立屏東大學文化創意產業學系之網頁（網址為http://www.cci.nptu.edu.tw/bin/home.php）。

七、相關事項請聯絡

國立屏東大學文化創意產業學系林思玲副教授研究室

助理：郭依玲小姐、梁芝茗小姐

電話：0925-351618 或 08-7663800轉35755

電子信箱：a0981647676@gmail.com

座談會議程

時間	活動內容
08：30-9：00	報到
09：00-9：05	長官致詞
9：05-10：20	專題演講（薛琴教授） 新修正《文化資產保存法》條文說明 --特別強調修法重大新增條文與重大變革
10：20-10：30	休息
10：30-11：20	專題演講（文化資產局古蹟聚落組） 「有形文化資產修正說明--古蹟、歷史建築、紀念建築、聚落建築群、史蹟及文化景觀」
11：20-12：10	專題演講（文化資產局古物遺址組） 「有形文化資產修正說明--古物、考古遺址」
12：10-13：30	中餐
13：30-14：50	專題演講（文化資產局傳藝民俗組） 「無形文化資產修正說明」
14：50-15：10	午茶
15：10-16：00	專題演講（文化資產局綜合規劃組） 「文資法修正後實務執行應注意事項」
16：00-17：30	文化資產業務座談會
17：30-	散會

【附件一】「新修正文化資產保存法說明座談會」報名表

<table>
<tr><td colspan="2">參與單位/職稱（全名）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基本資料</td><td>姓　　名</td><td></td><td>出生年月日
(請填寫民國)</td><td>年　月　日</td></tr>
<tr><td>身分證字號</td><td></td><td>性別</td><td>☐男　☐女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3">聯絡方式</td><td>電　　話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手機：</td></tr>
<tr><td>E-mail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傳真：</td></tr>
<tr><td>通訊地址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用餐：☐葷食☐素食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5">參加梯次</td><td colspan="2">場　　次</td><td colspan="2">地　　點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☐臺中場（2016/11/07 星期一）</td><td colspan="2">文化部臺中文創園區－衡道堂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☐花蓮場（2016/11/17 星期四）</td><td colspan="2">文化部花蓮文創園區－19 號聚場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☐臺南場（2016/11/24 星期四）</td><td colspan="2">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研究中心－國際會議廳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☐臺北場（2016/11/28 星期一）</td><td colspan="2">臺北國軍英雄館－七樓凱旋廳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5">是否需要公務人員時數　　☐是　☐否</td></tr>
<tr><td>報名須知</td><td colspan="4">一、報名時間：臺中場報名至民國 105 年 11 月 02 日止；花蓮場報名至民國 105 年 11 年 12 日止；臺南場報名至民國 105 年 11 月 19 日止；臺北場報名至民國 105 年 11 月 23 日止。
二、臺中場錄取名單將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04 日公告；花蓮場錄取名單將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14 日公告；臺南場錄取名單將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21 日公告；臺北場錄取名單將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25 日公告，請報名者至文化部文化資產局網頁（網址為 http://www.boch.gov.tw），或國立屏東大學文化創意產業學系網頁（網址為 http://www.cci.nptu.edu.tw/bin/home.php)查詢。
三、書面報名：填妥之報名表請寄至 a0981647676@gmail.com(主旨:新修正文化資產保存法說明座談會報名表，為保障報名權益，報名後請來電確認是否收件)。
四、報名時若有疑問請務必來電洽詢，洽詢電話 0925-351618 或 08-7663800 轉 35755。
五、如因不可抗拒之因素(如天災、颱風或重大意外等)以致活動延期或無法辦理時，將以電話通知參與人員。
六、本報名表所填列之個人資料，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規定，僅於各項業務範圍內進行處理及利用。
七、由於活動需統一辦理意外保險與頒發研習證書，報名表請務必詳實填寫。</td></tr>
</table>

交通資訊

一、中部場課程（臺中）

（一）時間：105年11月7日（星期一）

（二）地　　點：文化部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－衡道堂(地址: 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362號)

交通方式：由臺中火車站(後站)，步行約12分鐘抵達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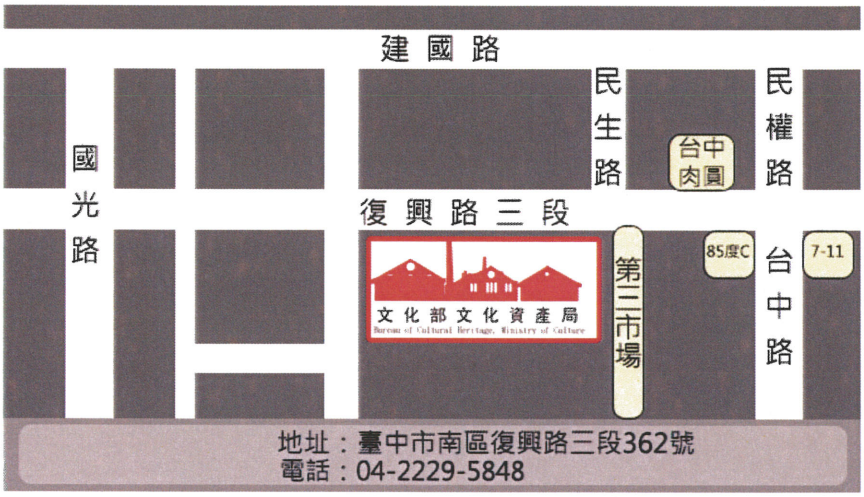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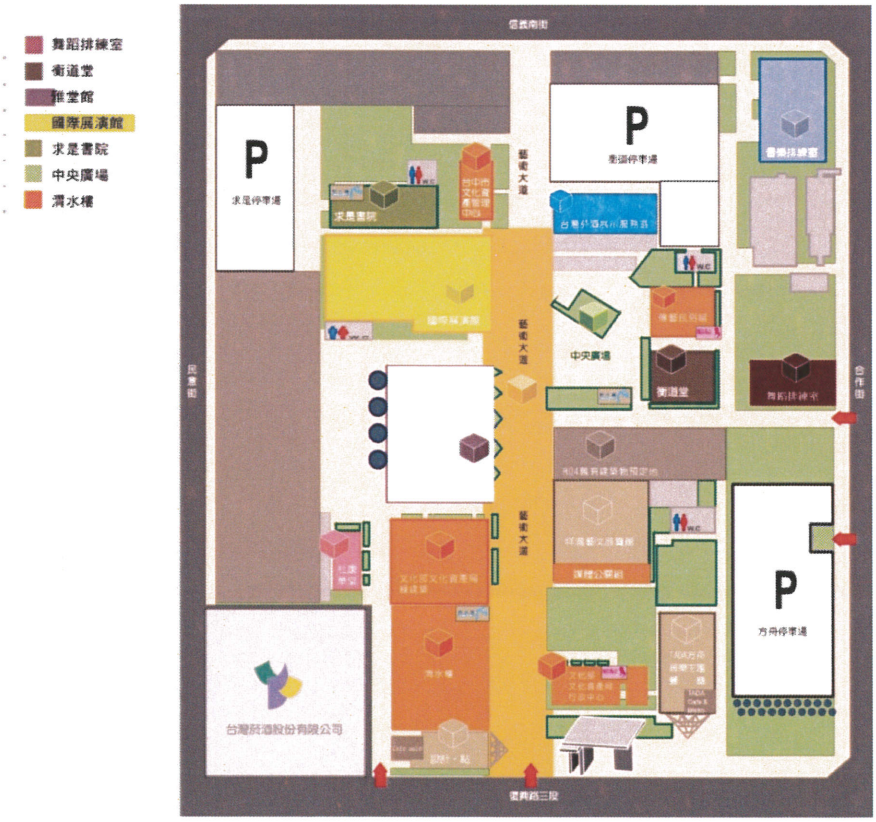

二、東部場課程（花蓮）

（一）時間：105年11月17日（星期四）

（二）地　　點：文化部花蓮文化創意產業園區－19號聚場(地址:花蓮市中華路144號)

交通方式:由花蓮火車站,搭乘花蓮客運(花蓮客運班次查詢)、太魯閣客運【301】至花蓮文創園區。或由由花蓮火車站正門離開，沿國聯一路直行550公尺，左轉中山路，沿中山路直行1.5公里，左轉中正路，直行500公尺即可到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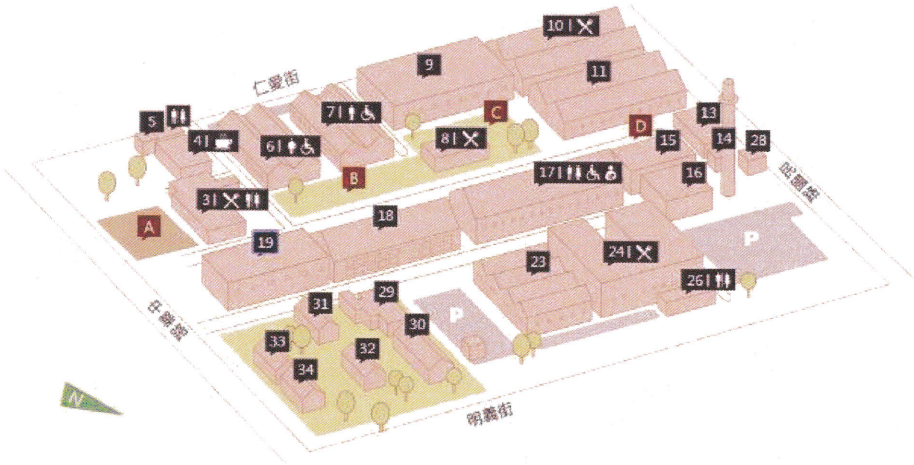

A 144廣場	B 綠茵廣場	C 中央廣場	D 市集廣場
3 安業傳餐廳Andant...	4 ARROW TREE 日...	5 警衛室	6 生活選品概念館
7 事事創藝空間（Try...	8 後山十二藝 環食文...	9 展覽館	10 恆好DoingGood
11 花東創意生活形象館	16 展覽館	17 五四文創館	18 十數花創定目劇場
19 19號聚場/教室/客...	23 展覽館	24 複合式空間	26 洗手間
29 安業傳木屋 Andan...	30 安業傳木屋 Andan...	31 安業傳木屋 Andan...	32 安業傳木屋 Andan...
33 安業傳木屋 Andan...	34 安業傳木屋 Andan...		

三、南部場課程（臺南）

（一）時間：105年11月24日（星期四）

（二）地　　點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研究中心－國際會議廳(地址: 臺南市中西區永華里中正路1-1號)

交通方式：由臺南火車站，沿中山路步行約15分鐘即可到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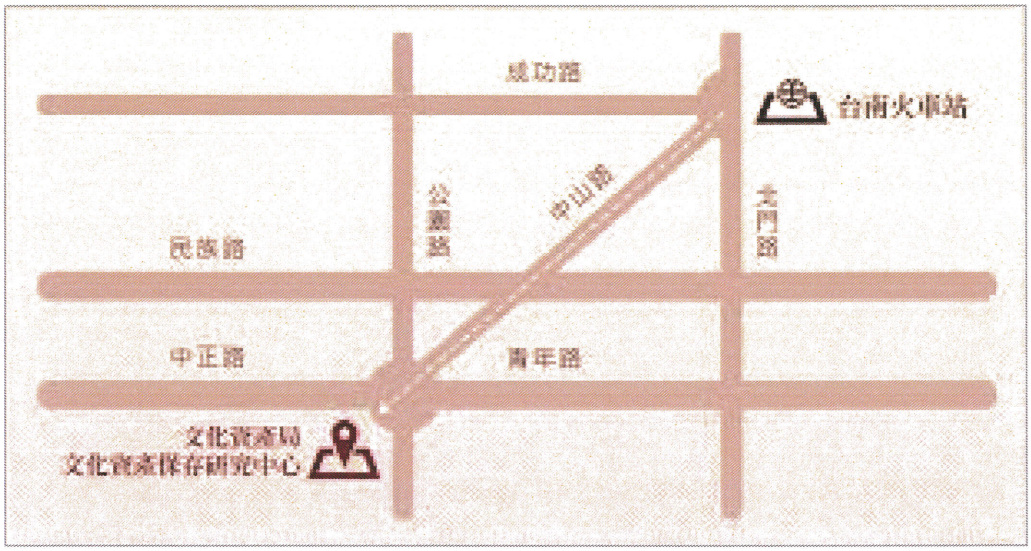

四、北部場課程（臺北）

（一）時間：11月28日（星期一）

（二）地　　點：臺北國軍英雄館－七樓凱旋廳(地址:臺北市長沙街一段20號)

交通方式：捷運板南線西門站2號出口。